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殯葬管理所 函

70242

台南市南區國民路270巷75弄9號

地址：70242臺南市南區國民路268號

承辦人：郭偉華

電話：06-2144333#207

傳真：06-2144337

電子信箱：r2680996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台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殯一字第11106779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違法殯葬行為查報與取締調查紀錄表及現場照片3份

主旨：檢陳「弘邑禮儀社」違法殯葬行為查報與取締調查紀錄表及現場照片3份，請鑒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鈞局111年5月4日南市民生字第1110595724號暨台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111年4月29日南市(111)殯定字第01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所於111年5月3日及5月6日前往現場訪查，並於5月20日聯繫負責人王豪杰蒞所說明，經查目前無實際營業行為，招牌於6月1日確認已無禮儀社相關字樣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民政局

副本：台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、本所第一組

所長 廖 偉 登



裝

訂

線